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2275号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衡设计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 董事会的责任

中衡设计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衡设计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衡设计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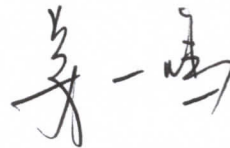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衡设计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衡设计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334 号文《关于核准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 15,000,000 股。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9.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9,5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684,933.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6,865,067.00 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691 号《验资报告》。

2、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和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351 号文《关于核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41,818,181 股新股。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实际向苏州汇方同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丰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陆尔穗、王友林、苏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沃九华、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河仁汇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苏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治基金浦发银行天治浦发玖歌 2 号资产管理计划等自然人和法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673,72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

人民币 18.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7,999,984.6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4,297,291.2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3,702,693.37 元。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5911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苏 州分行吴中支行	692640938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苏州分 行营业部	30160188000168277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苏州分 行营业部	75010122000774744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苏州分 行工业园区支行	325605000018010340871	7,189,245.42	活期存款+ 理财
合计			7,189,245.42	

注：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692640938 已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完成销户。

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账户 30160188000168277 已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完成销户。

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账户 75010122000774744 已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完成销户。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515769067273		
中衡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	206610100100496840		
合计				

注：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募集资金账户 515769067273 已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完成销户。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募集资金账户 206610100100496840 已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完成销户。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16,865,067.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30,499,569.63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386,145,940.54
本年度金额	44,353,629.09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3,634,502.63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0,823,748.05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20,009,421.41
本年度金额	814,326.64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189,245.42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73,702,693.37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81,060,000.00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581,060,000.00
本年度金额	0.00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7,357,306.63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357,306.63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7,357,306.63
本年度金额	0.00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

情况，制定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苏州分行在苏州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在正常履行。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开设了 4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为：

- 1、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692640938，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 2、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30160188000168277，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
- 3、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75010122000774744，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
- 4、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325605000018010340871，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在苏州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在正常履行。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开设了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为：

- 1、中国银行苏州分行活期存款账户 515769067273，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 2、兴业银行苏州分行活期存款账户 206610100100496840，该专户仅用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435.36 万元，其中实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4,435.36 万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6 月使用完毕，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057 号《关于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9,685.86 万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及 13 日将 9,685.86 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2、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008 号《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38,870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将 38,870 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对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有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金额为 714.00 万元。本报告期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实际获得收益	期限(天)	产品风险类型	实际收益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82181	25,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 4 月 16 日	308,904.11	120	保本浮动型	4.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 个月	5,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10 日	2019 年 1 月 14 日	17,739.73	35.00	期限结构型	3.7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 个月	2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10 日	2019 年 3 月 11 日	206,931.51	91.00	期限结构型	4.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3 个月(挂钩人民币黄金)	17,000,000.00	2019 年 3 月 22 日	2019 年 6 月 21 日	161,057.53	91.00	价格结构型	3.8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 S(550 万)	6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4 月 3 日	575.34	15.00	保本浮动型	2.33%
		1,0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4 月 12 日	1,732.88	24.00		2.64%
		9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4 月 29 日	2,860.27	41.00		2.83%
		3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5 月 6 日	1,120.27	48.00		2.84%
		3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5 月 14 日	1,310.96	56.00		2.85%
		5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5 月 24 日	2,626.71	66.00		2.91%
		2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5 月 29 日	1,131.51	71.00		2.91%
		5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5,794.52	143.00		2.96%
		3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8 月 13 日	3,573.70	147.00		2.96%
		1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10 月 10 日	1,687.95	205.00		3.01%
		800,000.00	2019 年 3 月 19 日	尚未到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3 个月(挂钩)	9,000,000.00	2019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81,900.00	91.00	期限结构型	3.6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 S(900 万)	900,000.00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0 月 22 日	845.75	22.00	保本浮动型	1.56%
		260,000.00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1 日	461.59	32.00		2.03%
		1,500,000.00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6 日	3,217.81	37.00		2.12%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实际获得收益	期限(天)	产品风险类型	实际收益率
		6,340,000.00	2019 年 9 月 30 日	尚未到期				
	合计	90,500,000.00			803,472.14			

2、对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9,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有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金额为 0 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额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与“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7 年 9 月 6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692640938）募集资金余额 3,560.59 元（系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2017 年 9 月 6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专项账户（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30160188000168277）募集资金余额 79,617.85 元（系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上述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专项

账户（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75010122000774744）募集资金余额 5,498.50 元（系截至 2019 年 6 月 10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上述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非公开发行额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8 年 6 月 13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专项账户（中国银行苏州分行活期存款账户 515769067273）募集资金余额 13,904.03 元（系截至 2018 年 6 月 13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2018 年 6 月 7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专项账户（兴业银行苏州分行活期存款账户 206610100100496840）募集资金余额 9,397.32 元（系截至 2018 年 6 月 7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上述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兴业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将“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投资资金用途由“保函费用及工程项目中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变更为“工程项目中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由“在北京、杭州、南通、宿迁投资设立四个分（子）公司”变更为“投资设立北京分公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北京分公司的建设。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不涉及募投项目及其承诺投资总额的变更。

2、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收购苏

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 51%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收购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 51%股权。

201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6 年 11 月 4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同意向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顾柏男、祖刚等 30 名自然人支付 7,819.94 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5.16619%股权，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

3、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关于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收购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5%股权的议案》，同意向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东高洪舟、钱学军等 17 名自然人支付 9,36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5%股权，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 2,177.2972 万元，自有资金 7,182.7028 万元。

4、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将“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结余利息收入继续投入该募投项目；“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在继续投向北京分公司的同时，利用募集资金投资设立武汉分公司、西安分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不涉及募投项目及其承诺投资总额的变更。

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将“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结余利息收入继续投入该募投项目；“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在继续投向北京分公司的同时，利用募集资金投资设立湖北分公司、湖南分公司、西安分公司、第二总部子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不涉及募投项目及其承诺投资总额的变更。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686.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35.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049.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18,580.00	18,580.00	18,580.00		18,768.02	188.02	101.01	2015 年 11 月			否
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1,070.87	570.87	105.44				否
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609.00	2,609.00	2,609.00	1,860.91	2,318.66	-290.34	88.87				否
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		9,997.24	9,997.24	9,997.24	2,574.45	10,892.40	895.16	108.95				否
合计		41,686.24	41,686.24	41,686.24	4,435.36	43,049.95	1,363.7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于 2015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完成投入；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已于 2019 年 6 月完成投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正在投入进程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057 号《关于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9,685.86 万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及 13 日将 9,685.86 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有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金额为 714.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与“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7年9月6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692640938）募集资金余额 3,560.59 元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专项账户（江苏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30160188000168277）募集资金余额 79,617.85 元（均系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等专户注销。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专项账户（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活期存款账户 75010122000774744）募集资金余额 5498.50 元（系截至 2019 年 6 月 10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将“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投资资金用途由“保函费用及工程项目中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变更为“工程项目中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由“在北京、杭州、南通、宿迁投资设立四个分（子）公司”变更为“投资设立北京分公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北京分公司的建设。 2、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收购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 51%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收购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 51%股权。 201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6 年 11 月 4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同意向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顾柏男、祖刚等 30 名自然人支付 7,819.94 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5.16619%股权，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 3、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关于拟使用“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收购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5%股权的议案》，同意向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东高洪舟、钱学军等 17 名自然人支付 9,36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所持有的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5%股权，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 2,177.2972 万元，自有资金 7,182.7028 万元。

	4、2018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将“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结余利息收入继续投入该募投项目；“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在继续投向北京分公司的同时，利用募集资金投资设立武汉分公司、西安分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不涉及募投项目及其承诺投资总额的变更。 2018年11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8年12月5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将“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结余利息收入继续投入该募投项目；“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在继续投向北京分公司的同时，利用募集资金投资设立湖北分公司、湖南分公司、西安分公司、第二总部子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不涉及募投项目及其承诺投资总额的变更。
--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370.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10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59,800.00	59,800.00	59,800.00		58,106.00	-1,694.00	97.17				否
合计		59,800.00	59,800.00	59,800.00		58,106.00	-1,694.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根据公司与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东柏疆红、卢笋、张权签署的《股权购买协议》，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股权受让款将由公司分五期向交易对方柏疆红、卢笋、张权支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按照《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的支付方式与进度向交易对方柏疆红、卢笋、张权累计支付股权转让款 59,800.00 万元，占全部股权转让款的比例为 100%,其中自有资金支付 1,694.00 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6年9月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008号《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2016年9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38,870万元。公司已于2016年9月9日将38,870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年9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9,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有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金额为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8年6月13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专项账户(中国银行苏州分行活期存款账户515769067273)募集资金余额13,904.03元(系截至2018年6月13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2018年6月7日,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专项账户(兴业银行苏州分行活期存款账户206610100100496840)募集资金余额9,397.32元(系截至2018年6月7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